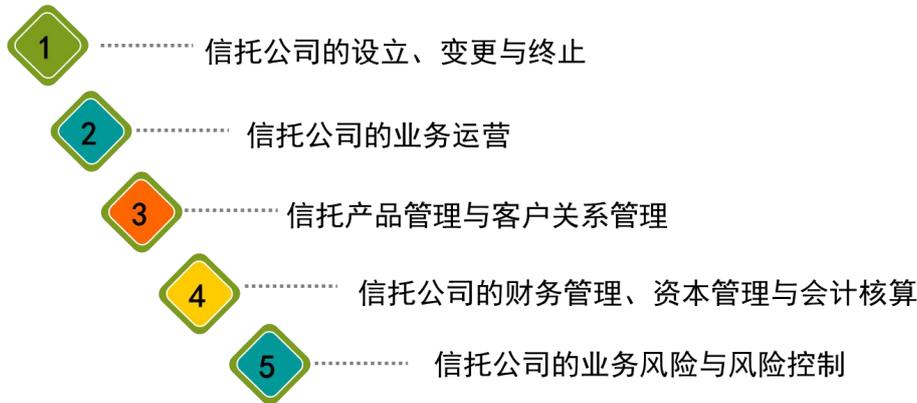


中级经济师

金融专业知识和实务

教材精讲班

第二节 信托公司的经营与管理



考点 1: 信托公司的设立、变更与终止

(一) 信托公司设立的形式、条件和程序

我国设立信托公司需要经中国银保监会的批准。

信托公司的设立的条件:

- ①有符合《公司法》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公司章程;
- ②有符合规定条件的出资人;
- ③注册资本为一次性实缴货币资本,最低限额为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的可自由兑换货币;
- ④有符合任职资格条件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信托从业人员;
- ⑤具有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组织机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机制和投资者保护机制;
- ⑥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安全防范措施和其他设施;
- ⑦建立了与业务经营和监管要求相适应的信息科技架构,具有支撑业务经营的必要、安全且合规的信息系统,具备保障业务持续运营的技术与措施;
- ⑧中国银保监会规章规定的其他审慎性条件等。

信托公司设立须经筹建和开业两个阶段:

- 筹建期为自批准决定之日起 6 个月;未能按期筹建的,可申请延期 1 次,延长期限不得超过 3 个月。
- 信托公司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6 个月内开业;不能按期开业的,可申请延期 1 次,延长期限不得超过 3 个月。

(二) 信托公司的变更与终止

1、信托公司的变更:包括变更名称、变更股权或调整股权结构、变更注册资本、变更公司住所、改变组织形式、修改公司章程、合并或分立等。

2、信托公司终止:公司法律主体资格消失,组织上解体并终止经营活动的行为或事实。终止可分为任意终止和强制终止两类。

信托公司终止时,其管理信托事务的职责同时终止。

考点 2: 信托公司的业务运营

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国信托公司可申请经营的业务包括: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和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等。

信托公司可以根据《信托法》的有关规定开展公益信托活动。

- 信托公司可以根据市场需要，按照信托目的、信托财产的种类或对信托财产管理方式的不同设置信托业务品种，接受委托人的资金或财产进行管理。
- 信托公司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时，可以依照信托文件的约定，采取投资、出售、存放同业、买入返售、租赁、贷款等方式进行，但不得以对外借款的目的将信托财产用于质押。

【多选题】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时，我国信托公司可以采取的方式有（ ）。

- A.买入返售
- B.出售
- C.存放同业
- D.租赁
- E.以对外借款的目的将信托财产用于质押

网校答案：ABCD

网校解析：本题考查信托公司的业务运营。信托公司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时，可以依照信托文件的约定，采取投资、出售、存放同业、买入返售、租赁、贷款等方式进行，但不得以对外借款的目的将信托财产用于质押。

目前，我国信托公司的业务可以分为三大类：

01	信托业务
02	固有业务
03	特别许可业务

（一）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指信托公司以营业和收取报酬为目的，以受托人身份承诺信托和处理信托事务的经营行为。

在实践中我国信托公司主要从事的主流信托业务：

- 基础设施信托业务
- 房地产信托业务
- 证券投资信托业务

1、基础设施信托业务

- 信托公司接受委托人的委托，发起设立信托计划，将委托人合法拥有的资金用于投资大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为受益人获取信托收益的业务模式。
- 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参与投资市政工程、公共设施、水务系统、道路交通或能源通信等基础设施项目，
- 一般采用信托贷款、应收账款投资等方式。
- 融资主体多是评级较高的公开发债主体或拥有政府背景的大型企业集团，所投资项目也多为投资者较为熟知的、服务社会的重点市政工程。

基础设施信托业务主要有两种运作方式：

1、应收账款类基础设施信托：信托公司接受委托人的委托，发起设立信托计划，将信托资金用于受让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因代建基础设施项目而享有的对政府的应收账款债权。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将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信托公司，以平台公司后续通过应收账款回购或地方政府直接向信托公司偿还债权等资金流入手段作为信托的收益来源。

2、贷款类基础设施信托：信托公司接受委托人的委托，发起设立信托计划，将委托人合法拥有的资金通过贷款方式用于交通运输、城市公共设施或能源领域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信托贷款产生的利息作为信托收益来源。

2、房地产信托业务

房地产信托业务可划分为两种类型：

1) **投资**：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发挥投资管理功能，将信托资产在房地产领域内进行投资运用，信托资产的收益水平主要取决于信托期限内市场的盈利状况；

2) **融资**：信托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方的融资需求开展的房地产信托业务，在信托设立前，信托资产的运用方式和收益水平均可事先确定。

房地产信托业务主要有两种运作方式：

1) **不动产信托**：不动产所有人（委托人）为受益人的利益成特定目的，将所有权转移给受托人，由受托人依照信托合同来管理运用不动产的一种法律关系；

2) **房地产资金信托**：委托人基于对信托公司的信任，将自己合法拥有的资金委托给信托公司，由信托公司按委托人的意愿以自己的名义，为受益人的利益或特定目的，将资金投向房地产业并对其进行管理和处分的行为，这也是**我国普通采用的房地产融资方式**。

3、证券投资信托业务

信托公司将集合信托计划或单独管理的信托产品项下资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发行并在符合法律规定的交易场所公开交易的证券的经营行为。

我国证券投资信托业务的投资范围：

国内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 A 股股票、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含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和上市型开放式基金（LOF）】、企业债、国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式可转债申购）、1 天和 7 天国债逆回购、银行存款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基金可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

2011 年，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信托公司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业务指引》，规定：

- 信托公司**可以**直接或间接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 信托公司固有业务**不得**参与股指期货交易，集合信托业务**可以**套期保值和套利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信托公司单一信托业务**可以**套期保值、套利和投机为目的开展股指期货交易。

证券投资信托的业务模式主要有三大类：

- 1) 以投资者为导向，着重宏观资产类别配置的财富管理业务；
- 2) 证券化与证券融资业务；
- 3) 以市场投资机会为导向，着重微观资产类别配置的资产管理业务。

（二）固有业务

信托公司在固有业务项下可以开展贷款、租赁、投资等活动，投资业务限定为对金融类公司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和自用固定资产投资。

为实现受托人为受益人最大利益服务的宗旨，强调“**压缩固有业务，突出信托主业**”，规定信托公司**不得**开展除同业拆入业务以外的其他负债业务，且同业拆入余额**不得超过**其净资产的 20%，固有财产原则上**不得**进行实业投资。

为了限制关联交易，防止利益输送，信托公司**不得**以固有财产向关联方融出资金或转移财产、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或以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作为质押进行融资。

在实践中，信托公司的固有业务以贷款、金融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业务模式为主，其中**长期股权投资**是多数信托公司的主营业务。

固有资产的金融产品投资包括股票、债券、信托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及其他金融产品。

固有融资类业务主要包括贷款、同业拆借、担保业务以及租赁业务。

（三）特别许可业务

在信托公司的业务中，有些创新资格类业务在开展之前必须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行政许可**，该类业务通常被称为特别许可业务。主要有：

- 私人股权投资信托业务
- 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
- 企业年金信托业务

1、**私人股权投资信托业务**：信托公司将信托计划项下资金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可以投资的其他股权的信托业务。

2、**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信托公司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的前提是构建有效的风险隔离机制，并融入信用增级，

以满足投资者对安全性的需求。

3、企业年金信托业务：以信托方式管理企业年金的制度。

【多选题】以下属于信托特别许可业务的有（ ）。

- A.基础设施信托业务
- B.房地产信托业务
- C.证券投资信托业务
- D.信托资产证券化业务
- E.企业年金信托业务

网校答案：DE

网校解析：本题考查特别许可业务。目前特别许可业务主要有私人股权投资信托业务、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企业年金信托业务等。

考点 3：信托产品管理与客户关系管理

（一）信托产品的设立与管理

1、信托产品的设立

信托产品的设立：一个严密、审慎、系统的过程，是信托关系成立的核心，其总体流程包括产品立项、尽职调查、内部评审、文件制作与事前报告、产品推介及募集等工作。

2、信托产品的管理

信托产品管理：信托公司对信托业务中后端集中运营服务的管理，主要承担对信托资产存续期内的运营处理、核算估值、运营分析和监督控制等职责。

信托产品的管理方式：主要有信托产品的现场检查、受益人大会和外派人员管理。

当信托产品因期限届满、信托目的已经实现或信托文件规定的终止事由发生时，信托当事人间的信托关系即结束，信托产品也将终止。

信托产品终止并完成信托财产清算后，信托公司需要按照信托文件的约定，将剩余财产返还受益人或权利归属人。

信托财产交付的方式可以采取现金方式、维持信托终止时财产原状方式或者两者的混合方式。

（二）信托公司客户关系管理

信托公司通过不断强化与客户之间的沟通与交流，把握客户需求，并不断改进信托产品和服务以持续满足客户需求的过程。

客户是维持信托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资源，**信托公司客户关系管理的核心是客户需求的管理**，因此，了解、分析和满足客户的需求应始终作为信托公司客户关系管理的重中之重。

【单选题】以下不属于信托产品管理方式的是（ ）。

- A.信托产品的现场检查
- B.受益人大会
- C.外派人员管理
- D.委托人大会

网校答案：D

网校解析：本题考查信托产品的管理。信托产品的管理方式主要有信托产品的现场检查、受益人大会和外派人员管理。

考点 4：信托公司的财务管理、资本管理与会计核算

（一）信托公司的财务管理

信托公司财务管理的内容主要包括：

- 资产管理
- 资金管理
- 成本费用管理

- 利润及其分配管理
- 财务会计报告管理

信托公司在财务管理过程中也有不同于其他金融企业的专属原则：

1) **信托财产与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的原则**。信托公司应该将信托财产与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并将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对信托业务和非信托业务分别核算，并对每项信托业务单独核算；

2) **固有财务部门与信托财务部门相互独立的原则**。信托公司自营业务与信托业务应分别建账、分别核算，信托公司应该分别设立固有财务部门和信托财务部门，分别负责固有财产和信托财产的财务管理工作。

(二) 信托公司的资本管理

信托公司的资本管理主要包括：

- 注册资本管理
- 净资本管理
- 风险资本管理
- 按照要求，经批准设立的信托公司，必须具有最低限额的**实收资本金**。
- 出信托公司要强化**资本管理**，建立资本补充机制、资本补仓制度，强化资本约束，提升风险抵补能力。
- 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的本质是**以净资本为核心**，通过与风险资本等指标的比较，衡量公司业务规模、整体风险、流动性和兑付能力，据此建立各项业务规模与净资本水平之间的动态挂钩机制。

根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

- ◆ 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2亿元**；
- ◆ 净资本不得低于各项风险资本之和的**100%**；
- ◆ 净资本不得低于净资产的**40%**。

信托公司净资本等相关风险控制指标不符合规定标准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可以视情况采取下列措施：

- ①要求信托公司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方案，明确整改期限；
- ②要求信托公司采取措施调整业务和资产结构或补充资本，提高净资本水平；
- ③限制信托公司信托业务增长速度。

对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信托公司，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可以进一步采取下列措施：限制分配红利，限制信托公司开办新业务，责令暂停部分或全部业务。

对信托公司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继续恶化、严重危及该信托公司稳健运行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还可以采取下列措施：责令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令控股股东转让股权或限制有关股东行使股东权利；责令停业整顿；依法对信托公司实行接管或督促机构重组，直至予以撤销。

(三) 信托公司的会计核算

信托业务会计核算：收集、整理、加工信托项目投资运用的会计信息，准确记录信托资产变化情况，及时向相关各方提供财务数据和财务报表的过程。



信托公司对所管理的信托业务应该以**每个信托项目**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保证不同的信托项目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

信托业务的**会计核算内容**主要包括：

信托项目募集期的核算、信托项目存续期的核算和信托项目终止后的核算。

与其他金融企业相比，信托公司会计核算的特点：

- 1) 按照会计信息质量的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信托公司只是形式上的会计主体，**委托人才是真正的会计主体**。
- 2) 信托公司信托业务以**信托项目**为会计核算主体。信托项目应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以持续经营为前提，

独立核算信托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个信托项目应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考点 5：信托公司的业务风险与风险控制

（一）信托公司的业务风险



1、信用风险：交易对手（项目）或债务人不能或不愿按时履约的风险。信托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借款、对外担保、投资等业务，主要表现为客户交易违约或借款人信用等级下降等所造成的风险。

2、市场风险：信托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所面临的市场的整体风险，主要包括宏观经济风险（如财政货币政策风险、利率风险、经济周期风险等）、政策风险（突出体现在政府各种经济和非经济政策的变化给业务带来的风险）、市场供求风险等。

3、操作风险：在信托业务开展过程中，由于制度和操作流程缺失以及操作不审慎，或现有制度和流程不能得到有效执行而可能引起的经营风险和损失。

4、合规与法律风险：信托公司因未遵循法律、法规、规则和准则造成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以及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由于不当的法律文书、违约行为或怠于行使自身法律权利等所造成的风险。

（二）信托公司的业务风险控制

信托公司的风险控制可分为两个层面：

1) 信托业务风险控制的核心要点，即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2) 信托业务风险控制的具体策略。

1、信托业务风险控制的核心要点

信托公司控制信托业务风险的核心在于建立符合公司战略定位和发展方向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信托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管理的理念、架构、制度、流程、方法和工具等，具体内容包括持续倡导全面风险管理理念、完善风险管理架构、健全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丰富风险管理方法和工具等。

2、信托业务风险控制的具体策略

1) 信用风险管理策略：严格按照业务流程、制度规定和相应程序开展信托业务，确保决策者充分了解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对交易对手进行全面、深入的信用调查与分析，形成客观、翔实的尽职调查报告；严格落实担保等措施，注意对抵（质）押物权属有效性、合法性进行审查，客观、公正评估抵押物；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和计提资产损失准备金。

2) 市场风险管理策略：制定与信托业务性质、规模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与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风险水平相一致的市场风险管理原则和程序，对信托业务和产品中的市场风险因素进行分析，准确识别业务中的市场风险类别和性质。

3) 操作风险管理策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和落实，合理设置体现制衡原则的岗位职责，建立完善的授权制度，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对违规人员进行问责。

4) 合规与法律风险管理策略：对信托公司所有拟开展业务进行法律风险及合规风险审查，并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施法律文件的审核、签约等。同时确保信托业务的开展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规定。

本节小结

本节小结

第二节 信托公司的 经营与管理

- 1、信托公司的设立、变更与终止
- 2、信托公司的业务运营
- 3、信托产品管理与客户关系管理
- 4、信托公司的财务管理、资本管理与会计核算
- 5、信托公司的业务风险与风险控制